

吉安水质“大考”成绩为何连年优秀?

健全治理体系 提升能力水平 补齐短板弱项

◇刘茂林

浩渺的赣江白鹭成行,金波荡漾渔舟千叶入画舫,唱一曲稻花香,弹一段绝唱,那一首《秀美吉安》道出了江西省吉安市数不尽的水风光。

水质好不好,水体美不美,数据是最好的证明:吉安市2020年、2021年、2022年连续3年国考断面水质排

名江西省第一。2023年1月—12月,吉安全市37个国考、省考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优良率达100%,国家考核断面水质综合指数为3.0315,省级考核断面水质综合指数为2.9732;赣江干流13个断面稳定保持Ⅱ类水质,国考、省考断面水质综合指数排名双双居全省第一,水环境越来越好。

◎强化顶层设计,健全水环境治理体系

吉安市坚持从顶层设计入手,把持续提升水质纳入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体系,健全机制、压实责任,推动碎片治水、政府治水向全域治水、全民治水转变,持续改善水环境。

健全工作机制,推动全域治水。

全国首部全域水质保护的地方法规《吉安市水库水质保护条例》颁布实施,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全面推行……吉安市将治水以制度或法规形式予以确定,形成完整的治水法治体系,依法治水步履坚定。

同时,为压实各方治水责任,吉安市将“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及改善幅度”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两项指标纳入市政府绩效考核评价体系,用好活考考核“指挥棒”,倒逼地方和部门落实治水责任,形成上下统筹、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水环境保护格局。

针对碎片治水问题,吉安市按照全市“一盘棋”要求,出台“十四五”长江经济带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化工污染治理、农业面源污染综

合治理、船舶污染治理及尾矿库污染治理等生态环境治理“1+4”工作方案,构建起市委、市政府主导,责任部门主抓,各县(市、区)地方主责,市环委会水污染防治、农业农村污染防治等相关专业委员会督促推进的水治理体系,一体推进水污染治理。

压实河长责任,推动全民治水。

“刘河长又来巡河啦。”遂川县双桥乡马埠村的刘承云跟往常一样撑着竹排,对全长4200米的蜀河水马埠段进行巡河保洁。

像刘承云这样的河(湖)长,吉安市共有3453名。他们当中,既有市四套班子领导担任的市级河(湖)长,也有分管各自辖区内河流湖泊的县、乡、村级河(湖)长,共同在一整套“流域+区域”的网格化河(湖)长制组织体系下,守护着吉安市数千条大小河流的安全与健康。

2023年1月—12月,吉安市12位市级河(湖)长开展巡河巡湖督导18次,带动全市河(湖)长开展巡河巡湖工作,累计开展巡河巡湖15.9万次,发现并解决问题3084个。

◎坚持软硬兼施,提升水环境治理能力

“监测发现,你站断面水质异常,请尽快查明原因。”2023年12月26日,吉安市生态环境局干部邵夏峰在浏览“江西地表水APP”时,发现了峡江县坑断面水质问题。

“我们按日对全市断面水质数据进行整理,第一时间将异常情况告知当地政府和部门,督促开展现场调查,排除水环境风险隐患。”邵夏峰介绍。

在吉安市用好管好国控、省控水质监测站点的同时,大力推动监测网络向县乡延伸,完成16个县县级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站、20个长江经济带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构建全域化、立体化、实时化的水质监测网络。

2023年年初,万安县工业园区尾水提升项目、污水处理厂正式投入使用,日处理污水能力达到1.5万吨,每年可削减COD700吨。

截至目前,吉安市共建成工业污水处理厂23座,日处理污水能力达35万吨,形成了企业预处理+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模式。2023年1月—11月,全市日处理工业污水达11.42万吨,同比提升4.5%,全年COD削减率达79.8%,氨氮削减率达93.8%。

此外,吉安市建成12座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2023年1月—11月,全市日均处理水量达27.95万吨,同比提升2.6%;平均进水COD浓度为133毫克/升,氨氮浓度为18.2毫克/升,同比分别提升3.1%、

10.3%。

划定水源地保护区、打击违法违规行为、设立警示标志牌……一套“组合拳”打下来,历时已久的吉安市中心城区应急水源地保护区污染问题终于解决了。

聚力划、立、治,吉安市“三部曲”统筹推进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建设,构建建设规范、闭环管理、数字智治、高效安全的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体系。

截至目前,吉安市已有5个市级、25个县级、158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获批;完成投资17亿元,新建12个县级及以上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规范建设30个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以问题为导向,补齐水环境治理短板

当地环境执法人员近日走进新干县长平生态牧场。这是一家人均存栏猪出栏量1万头以上、年产污水量约4万吨的生态养殖场。

长平生态牧场负责人燕相国介绍说,养殖场产生的污水经发酵、生化处理后用于林牧区灌溉,粪污用于沼气发电。这种处理方式每年可以节省成本达30万元。“我们养殖场粪污实现近零排放。”

类似长平生态牧场一样的生态养殖企业,在吉安市不止一家。目前,吉安市建成运营生态循环养殖小区48个,全市畜禽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率达97.67%,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99.61%。

张家渡村的精彩嬗变,正是吉安市统筹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的一个缩影。

吉安市以打造“干净整洁,精细秀美”为目标,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一方面,推进农村生活垃圾第三方治理,在209个自然村开展垃圾分类试点,建成农村垃圾中转站62座、压缩站81座,投入转运车513辆,全市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98%以上。

另一方面,按照“规划引领、试点先行、梯次推进”的原则,吉安稳妥有序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成乡镇政府所在地污水治理设施(含纳管)107个、占乡镇总数51%,还有99个在建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全面治理农村人居环境。

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 天津明确今年蓝天保卫战重点任务

本报讯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日前对高标准持续深入打好今年蓝天保卫战作出进一步明确部署,2024年,全市将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强化顶层设计,深化产业绿色低碳升级、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清洁交通体系建设,依靠科技创新,强化运用法律、经济手段增强内生动力,多措并举、善作善成,助力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建设天津蓝地绿水清的美丽天津。

做好顶层设计。今年,天津市将研究编制《天津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方案》,推动创建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先行区。此外,将组织编制《天津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明确空气质量达标时限与路径,加快美丽天津建设。

深化绿色低碳升级。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充分利用热电联产供热系统,实现华苑供热站与热电联产电厂供热管网互联互通,互补供热,为保障供热安全,保留现有锅炉作为调峰锅炉。按时序推进大港电厂加快建设两套高效超超临界燃煤热电联产机组。对全市13台生物质锅炉开展除尘或脱硝改造,推动燃气锅炉开展节能改造。加快建设低碳交通体系。建成黄万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唐官屯铁路专用线。对铁路货场进行适货化改造。加快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

推广应用。鼓励港口、钢铁等涉大宗物料运输的行业企业使用零排放重型货车。提高重点行业绩效评级清洁运输指标要求,加快推动重点行业短途运输新能源替代。推动绿色港口建设。加强煤炭集港铁路运力保障。提升集疏港车辆、港口作业机械新能源化水平。

推动重点行业创A行动。推进火电、垃圾焚烧、平板玻璃、钢铁等重点行业对标重点行业绩效评级A级水平提升改造,推进石化、涂料、化学制药行业组织编制创A升级改造方案。以滨海新区为重点,组织滨海新区经开区、保税区等重点区域整体绩效提升。

推动传统行业绿色升级。加快推进短流程炼钢,推动静海区涉钢产业集群转型升级。对钢铁、焦化等行业实施废气深度治理,以化工、建材、有色、铸造、工业涂装企业为重点,全面排查治理低效失效治理设施。

推动焦化企业和水泥企业实施超低排放改造。持续实施涉VOCs重点行业废气治理提升改造,制定低(无)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推广工作方案,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和电子等行业低(无)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持续实施VOCs企业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或涉VOCs无组织排放改造治理。

任效良

大连巩固农村环境整治成效 开展全面核查,覆盖所有点位

本报讯 辽宁省大连市生态环境局近日印发《大连市2024年农村环境整治成效巩固提升专项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将围绕污水、粪污、垃圾、黑臭水体等影响村庄环境问题的关键领域、重点内容和薄弱环节,分现场核查、整改提升和成效“回头看”3个阶段,对已完成环境整治的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农村黑臭水体开展全面核查。核查将覆盖所有点位,确保问题清仓见底、一抓到底,进一步提升全市农村环境整治成效。

《方案》提出,专项行动以“基本看不到污水横流,闻不到臭味,听不到村民怨言”为基本标准,对全市完成环境整治的402个行政村开展核查,其中,普兰店区53个、旅顺口区47个、普兰店区99个、瓦房店市108个、庄河市78个、长海县17个,重点核查是否存在生活污水横流、厕所粪污直排或化粪池溢流、公共空间或房前屋后形成黑臭水体、排水沟渠内积存大量生活污水和垃圾淤泥、是否存在生活垃圾和畜禽粪污乱堆乱排等“脏乱差”问题。

核查全市45个农村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站设施是否正常运行,是否存在进水量少、设施空转或故障、出水水质不正常等问题。核查已完成整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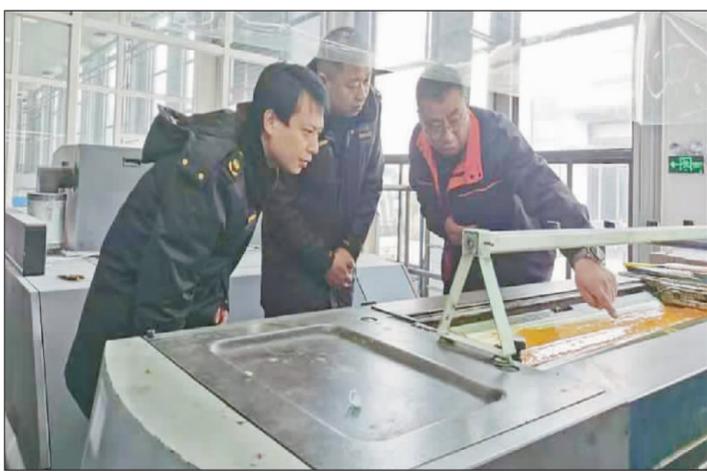
18条国家和省级监管农村黑臭水体以及2023年全市排查整治的96条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是否稳固,是否存在返黑返臭、源头管控不到位、群众满意度低等问题;同时,同步对村内房前屋后、道路两侧、河塘沟渠及各级河流、铁路公路、畜禽养殖场周边区域的农村黑臭水体进行排查。

《方案》明确此次专项行动贯穿全年,分3个阶段,4月20日前完成第一轮现场核查,形成问题台账;6月20日前完成问题整改和成效提升;9月20日前对存在问题村庄的提升情况进行“回头看”。

为确保此次专项行动取得实效,《方案》明确,各县区生态环境部门成立农村环境整治核查工作专班,统筹做好核查工作;大连市生态环境部门会同属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建立问题排查、整改、销号、效果评估的闭环管理机制,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责任到人;将农村环境问题排查纳入生态环境日常执法检查事项,将农村环境整治成效核查纳入“双随机”检查范围,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纳入执法检查计划,全方位加强农村环境问题整改,确保发现问题能够第一时间整改治理。

吕佳芮 赵欣跃

C/E/N 图片新闻



山东省梁山县紧盯治污攻坚“硬骨头”,持续推进PM_{2.5}和O₃等多污染物协同治理,精准管控工业、扬尘等各类污染源,提升大气精细化管理水平。

图为梁山县生态环境执法人员现场检查企业挥发性原辅材料替代情况。

本报记者董若义摄

西安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实行差异化管理

重点区域在建项目全面创A

本报记者王双瑾西安报道 陕西省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创新监管模式,实施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差异化管理,取得明显成效。

据西安市住建部门扬尘设备管理平台数据显示,2023年,二、三级超标告警数较2022年同比下降70%。此外,2023年西安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达到5.00,同比改善4.8%;PM₁₀浓度为81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5.8%。

2023年4月,西安市全面启动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制定《西安市施工工地扬尘综合整治专项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措施,对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加强管控。开展初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检查月月有,问题回回在”的现象。对此,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实地考察调研,决定创新监管模式,实施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差异化管理。

2023年8月15日《西安市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差异化管理工作

方案(试行)》正式印发,在对施工项目扬尘治理工作进行认真研判的基础上,将建筑工地分为A类工地(扬尘治理标准工地)、B类工地(扬尘治理达标工地)、C类工地(扬尘治理不达标工地),全面推进实施差异化管理。通过减少A、B类工地现场检查次数,加大对C类工地管控力度,为优质工地“松绑”,为不达标工地戴上“金箍咒”。

对重点区域在建项目进行梳理排查,建立重点区域在建项目台账,开展重点区域创A行动。由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打造了全市第一个A类工地,并召开现场观摩会。全市住建部门参照观摩的工地标准,对重点区域项目逐个打造提升;对于限期内未达A类的工地,派专业人员驻场指导,到2023年10月底,逐步实现了重点区域在建项目全面创A类工地。

“随着差异化管理的实施,我们看到建设工地发生了明显变化。这项管理措施旨在通过更精

细、更个性化的方式,对满足特定条件的工程进行监管,以提升工地文明施工水平,减轻环境污染。”据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作人员介绍,在差异化管理实施之前,一些工地存在施工扬尘问题。

为了解决施工扬尘问题,差异化管理制度应运而生。结合《西安市建筑工程施工扬尘八个方面从严管控40条措施工作指南》,住建部门从施工管理、围挡设置、硬化保洁、车辆冲洗、覆盖苫盖、湿法作业、主体施工、土方回填与管网及绿化施工等8个方面,对在建工地扬尘防治措施进行了全面细化。在差异化管理的推动下,施工工地现场发生了显著变化,工地的扬尘问题得到有效控制。

下一步,西安市住建部门将加快推进施工工地创A争B减C工作,保持重点区域全面创A、A类、B类工地总数超60%;同时,进一步细化评级标准,优化评审程序,逐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建立长效监管巡查机制 淮南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本报记者潘淮南报道 安徽省淮南生态环境局提请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前印发《淮南市中心城区饮用水水源地长效监管巡查工作方案》,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范化建设,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内环境问题巡查整治,提升水源地风险防范能力,确保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100%达到或优于Ⅲ类。

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全面推进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形成定期调度机制,严格完善报批流程。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标志及隔离设施排查,完善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地理界标、警示标志和隔离防护设施的查漏补缺、管理和维护。

整治水源地保护区环境问题。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环境问题巡查整治,要求定

期对水源地一、二级保护区水域及陆域巡查检查,其中,县区、园区生态环境部门每月不得少于一次,乡镇每月不得少于两次。对可能影响水源地水质的违法行为做到及时发现、立即制止、快速查处,确保饮用水水质安全。

提升水源地风险防范能力。针对不同类型水源地,科学制定应急预案,明确应急响应级别、应急措施和责任主体;加强应急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建立水源地安全状况台账。定期开展水质监测,市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每月水质监测不得少于一次,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及备用水源地、“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每季度水质监测不得少于一次,其他水源地要全面掌握水质情况。出现水质波动影响水质安全等突发情况,应及时启动应急加密监测,及时了解水质变化情况,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专题

杭锦旗开展水资源保护主题宣传活动

3月22日,由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水利局主办,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杭锦旗分局(以下简称杭锦旗分局)、杭锦旗生态保护与发展协调服务中心等多部门联合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精打细算用好水资源,从严从细管好水资源主题宣传活动在杭锦旗锡尼镇举办。各单位根据各自工作职责从爱水节水方面重点进行科普讲解。

活动现场,杭锦旗分局宣教室工作人员向现场群众讲解了“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的由来以及今年活动主题的含义、水污染防治等相关内容。土壤环境管理室工作人员对地下水污染防治、地下水保护、如何做好爱水节水、珍惜水资源、管好用好水资源等方面进行宣讲科普。

本次活动共累计发放相关手册400余份、宣传品300余件,精准且有针对性地向过往群众讲解环保知识,补足生活用水过度浪费、环保意识淡薄的短板;下一步,杭锦旗分局将持续推进“中国水周”系列活动,真正做到惜水、爱水、守护好水资源。

王雍正

